臺中市大墩公有超級市場 1、2 樓及地下室現況租賃 補充投標須知

- 一、標的物名稱:臺中市大墩公有超級市場1、2樓及地下室。
- 二、營運計畫書:
 - (一)投標人提送營運計畫書應自行評估本案特性妥為規劃,至少包括下列內容:
 - 1. 營運計畫:
 - (1) 標的物管理說明,至少說明下列7項規劃:
 - A. 1、2 樓及地下室之營運規劃。
 - B. 建築物外牆壁磚脫落情形之維護計畫。
 - C. 依市場地下室至 2 樓竣工圖內容恢復使用或依現況,又或者依營業需求辦理變更使用執照。
 - D. 重繪市場竣工平面圖並申請竣工圖修正與面積更正規劃。
 - E. 違章建築拆除規劃。
 - F. 承租範圍內客貨梯各一座維護管理計畫。
 - G. 1 樓竣工圖規劃設置 6 處花台使用規劃。
 - (2) 應符合使用執照用途,使用範圍(使用執照80中工建使字第1474號);
 - A. 一樓面積:1,397.49 平方公尺,使用執照用途 為超級市場。
 - B. 二樓面積:1,232.4 平方公尺,使用執照用途 為超級市場。
 - C. 地下室面積:1,952.71 平方公尺,使用執照用 途為避難室、工作室。
 - 2. 營業項目分類分區配置圖、營運時間。
 - 3. 整體的行銷策略、廣告與促銷策略。
 - 4. 招商策略、節電計畫或其他。
 - 5. 投標月租金。
 - 6. 財務計畫:規劃投資金額、經營收支預估及支付計畫、

財務效益分析等。

- 7. 投標廠商簡介、經營團隊與經驗(投標人及其團隊背景及相關經驗)。
- 8. 創意與回饋(針對本案之其他創意與回饋方式等)。
- (二)營運計畫書格式:營運計畫書應提送1式10份,A4雙 面直向橫書格式撰寫,需編目錄、頁碼、製作封面,並 於左側裝訂成冊。

(三) 其他:

- 1. 投標人營運計畫書應依本案招標文件有關規定研擬, 且需能明確表現對本案之瞭解。
- 2. 第1款所列內容為基本要求,投標人可視創意及需要 增減,營運計畫書所提內容,投標人若為得標人,簽 訂契約後,機關可要求依營運計畫書內容辦理。
- 3. 得標人營運計畫書之承諾、評審委員建議意見皆為契 約附件之一。

三、評審程序:

(一)由主辦機關依「臺中市公有零售市場出租及委託經營管理辦法」規定成立評審小組。

(二)現場簡報及詢答:

- 1. 投標人得派員參加(出席人數不得超過5人),未出 席簡報及現場詢答者,評審項目中【簡報與詢答】之 成績以0分計,僅以營運計畫書評分,不影響其投標 文件之有效性。
- 2. 投標人簡報順序,依投標文件送達主辦機關之順序定之。
- 3. 評審委員於評審中得就參選之投標人所提書面資料 及簡報提出詢問。
- 4. 依排定之順序及時間由各投標人向評審委員簡報及答覆詢問。簡報時間 10 分鐘,答詢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,時間終止前一分鐘按一次鈴,終止後按一長鈴。各評審委員當場就各投標人之簡報及答詢進行評分。簡報時間不足 10 分鐘者,剩餘時間不得併入答詢時間。

四、評審項目、權重及評審標準:

- (一)各評審項目及權重:
 - 1. 營運計畫:百分之四十。
 - 2. 投標月租金:百分之十五,並設配分級距。
 - 3. 財務計畫:百分之十五。
 - 4. 投標廠商簡介、經營團隊與經驗:百分之十五。
 - 5. 創意與回饋:百分之十。
 - 6. 簡報與詢答:百分之五。
- (二)投標月租金配分級距如下:

投標月租金(元)	分數
295, 000~304, 999	14
305, 000~314, 999	16
315, 000~324, 999	18
325, 000~	20

- (三)評審標準:平均分數未達70分者,不得列為決標對象。 五、序位評審方式:
 - (一)評審委員依評審項目及權重,就各評審項目分別評分後 予以加總,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,不同投標人 總評分相同得列為同一序位,次低分數投標人序位應接 續前序位(舉例1、1、2、3、4)。再加總每位評審委員 對各投標人評比序位,以序位加總值決定序位名次,最 低者為最符合需要廠商。
 - (二)序位加總值最低之投標人有二家以上,且均得為決標對 象時,以投標月租金高者為最符合需要廠商;如投標月 租金仍相同者,擇獲得評審委員評定序位第一較多者為 最符合需要廠商;如獲得序位第一數目仍相同者,擇以 總分較高者為最符合需要廠商;仍相同者,抽籤決定之。
 - (三)評審結果應經評審小組出席委員過半數決定,評審最符 合需要廠商一家。